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1日在北京九华山庄16区二层第83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达军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审核意见如下：

(1) 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

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5年度，公司拟以总股份1,093,064,37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884,995.72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会计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日